

证券代码：832390

证券简称：金海股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触发降层情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现有层级情况

目前所属市场层级：创新层

进入现有层级时间：2017 年 5 月 31 日

进层时符合标准情况：

√最近两年连续盈利，且年平均净利润不少于 2000 万元；最近两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10%。

二、 可能触发降层的进展情况

(一) 可能触发降层事项及其进展

首次出现此项可能触发降层事项的日期	可能触发的降层情形	交易类降层事项进展情况
2025 年 12 月 1 日	连续 60 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上述情形已连续达 35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连续 35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股。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分层管理办法》”）第十四条的规定，上述情形连续达 60 个交易日的，全国股转公司将公司调整至基础层。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可能触发降层情形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二） 预计降层后所属市场层级

根据《分层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预计降层后所属层级为基础层。

三、 风险提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公司已连续 35 个交易日（不含停牌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股。若公司连续 60 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将触发即时降层情形，存在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根据《分层管理办法》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公司存在自调出创新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再次进入创新层的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分层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分层调整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关注并谨慎决策。

四、 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工作进展，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内蒙古金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9 日